

附件 3

智能网联汽车道路测试申请材料清单

道路测试主体经第三方管理机构向市联席工作小组提交以下申请材料，含按顺序装订的纸质件 1 套和与纸质件完全一致的电子扫描文档光盘 1 份。

（一）智能网联汽车道路测试安全性自我声明；

（二）智能网联汽车道路测试申请表；

（三）测试主体工商注册相关文件；

（四）道路测试车辆的自动驾驶功能等级声明以及自动驾驶功能对应的设计运行条件说明，包括设计运行范围、车辆状态和驾驶人状态等；

（五）道路测试车辆设计运行范围与拟进行道路测试路段、区域内各类交通要素对应关系说明；

（六）属国产机动车的，应当提供机动车整车出厂合格证，对未进入公告车型的可提供出厂合格证明和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相应车型强制性检验报告；属进口机动车的，应当提供进口机动车辆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随车检验单和货物进口证明书，对未取得进口机动车辆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可提供车辆满足安全运行条件的声明和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相应车型强制性检验报告；

（七）自动驾驶功能说明及其未降低车辆安全性能的证明；

（八）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合格证明；

(九)对具有网联功能的车辆或远程控制功能的监控平台,应提供网络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及采取的风险应对措施证明;

(十)道路测试主体自行开展的模拟仿真测试与测试区(场)等特定区域实车测试的说明材料;

(十一)国家或省市认可的从事汽车相关业务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智能网联汽车自动驾驶功能委托检验报告;

(十二)第三方管理机构组织评审通过的道路测试方案,至少包括测试路段或区域、测试时间、测试项目、测试评价规程、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十三)测试车辆自动驾驶数据记录装置介绍和操作说明;

(十四)测试驾驶人与道路测试主体签订的劳动合同、劳务合同或道路测试主体出具的在职证明;

(十五)测试驾驶人身份证、机动车驾驶证复印件、近三年的交通违章查询记录及无事故证明;

(十六)测试驾驶人自动驾驶系统培训证明;

(十七)交通事故责任强制险凭证以及每车不低于500万元人民币的交通事故责任保险凭证或不少于500万元人民币的自动驾驶道路测试事故赔偿保函;

(十八)测试道路或区域所在区管理部门以及道路认定申请主体出具的安全性承诺书;

(十九)测试道路或区域所在区管理部门以及道路认定申请主体、测试主体分别出具的安全管理规定,包括测试安全管理总体要求,安全管理组织架构,测试单位、测试车辆、测试人员、试验环境安全管理规范,应急预案、应急事件管理上报流程、保密要求等内容。

智能网联汽车道路测试申请表

一、企业声明			
测试主体			
声明内容	<p>我单位声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测试车辆符合对应车辆类型的强制性检验项目要求； 2. 将按要求做好测试车辆的数据采集和传送工作； 3. 测试车辆已在封闭测试区内进行相关实车检查及试验，且符合智能网联汽车道路测试相应项目的评价要求； 4. 测试驾驶人已通过相关培训合格且已被授权进行智能网联汽车道路测试； 5. 将严格遵守《南京市智能网联汽车道路测试与示范应用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6. 所提交的申请材料及相关文件真实有效。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p>		
二、测试主体基本信息			
注册名称			
注册资本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整车厂 <input type="checkbox"/> 系统运营商 <input type="checkbox"/> 零部件制造商 <input type="checkbox"/> 互联网服务商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院所/高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业务范围			
研发、制造及试验能力说明			
需提供： 1、测试主体工商注册相关文件 2、智能网联汽车道路测试安全性自我声明。			
三、测试车辆基本信息			
申请测试车辆数量			
生产企业			
车辆型号		车辆种类	
车辆识别代号（VIN，或唯一性编码）		生产日期	

发动机号		车辆颜色				
最大设计总质量 (kg)		整车整备质量 (kg)				
轴荷 (kg)		额定载客人数				
动力型式		生产企业				
发动机型号		生产企业				
动力蓄电池型号		生产企业				
动力电机型号		生产企业				
驱动型式		生产企业				
变速器型式		生产企业				
制动系统型式		生产企业				
转向系统型式		生产企业				
ESC 型号		生产企业				
环境感知系统型式		生产企业				
轮胎规格		生产企业				
车辆改装情况说明						
自动驾驶系统信息表						
传感器信息						
环境感知系统	传感器列表	传感器类型	生产企业与型号	数量	主要参数	安装位置
		传感器布置图				
<p>需提供测试车辆相关证书。（属国产机动车的，应当提供机动车整车出厂合格证，对未进入公告车型的可提供出厂合格证明和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相应车型强制性检验报告；属进口机动车的，应当提供进口机动车辆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随车检验单和货物进口证明书，对未取得进口机动车辆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可提供车辆满足安全运行条件的声明和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相应车型强制性检验报告）</p>						
四、测试车辆功能说明						
自动驾驶相应级别						

自主式智能驾驶功能描述							
网联式协同驾驶功能描述							
<p>需提供：</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道路测试车辆的自动驾驶功能等级声明以及自动驾驶功能对应的设计运行条件说明，包括设计运行范围、车辆状态和驾驶人状态等； 2.自动驾驶功能说明及其未降低车辆安全性能证明； 3.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合格证明； 4.对具有网联功能的车辆或远程控制功能的监控平台，应提供网络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及采取的风险应对措施证明； 5.道路测试主体自行开展的模拟仿真测试与测试区（场）等特定区域实车测试的说明材料； 6.国家或省市认可的从事汽车相关业务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智能网联汽车自动驾驶功能委托检验报告。 							
五、申请测试内容							
测试周期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测试路段或区域							
测试项目							
<p>需提供：</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第三方管理机构组织评审通过的道路测试方案，至少包括测试路段或区域、测试时间、测试项目、测试评价规程、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2、道路测试车辆设计运行范围与拟进行道路测试路段、区域内各类交通要素对应关系说明； 3、测试车辆自动驾驶数据记录装置介绍和操作说明。 							
六、测试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工作单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测试驾驶人或者其他
1							
2							
3							
<p>需提供：测试驾驶人与道路测试主体签订的劳动合同、劳务合同或道路测试主体出具的在职证明；测试驾驶人身份证及机动车驾驶证、近三年的交通违章查询记录及无事故证明、自动驾驶系统培训证明等文件。</p>							
七、测试主体赔偿能力证明							
证明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事故强制险凭证 <input type="checkbox"/> 测试车辆每车不低于 500 万元人民币的交通事故责任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测试车辆每车不低于 500 万元人民币的交通事故赔偿保函						
<p>需提供： 交通事故强制险凭证以及每车不低于 500 万元人民币的交通事故责任保险凭证或不少于 500 万元人民币的自动驾驶道路测试事故赔偿保函；</p>							

八、需提供的其它材料

测试主体企业技术文件等

九、第三方管理机构审查意见

第三方管理机构：（盖章）
日期：